

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十一次会议材料之二

通城县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 财政总决算的报告

——2026 年 8 月 28 日县十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通城县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通城县 2025 年财政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经济形势挑战，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财政紧扣“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部署，持续深化大财政体系建设，全力提升财政服务保障能力，有力支撑稳增长、防风险、保民生，全县财政运行保持良好，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一、2025 年全县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0934 万元，占预算数 108000 万元的 102.7%，同比增收 10759 万元，增长 10.7%。

按收入项目划分：

税收收入完成 70054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 70000 万元的 100.1%，同比增收 4740 万元，增长 7.3%，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63.1%。

非税收入完成 40880 万元，占全年预算数 38000 万元的 107.6%，同比增收 6019 万元，增长 17.3%，非税收入占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 36.9%。

按征收部门划分：

2025 年税务部门完成收入 75049 万元，同比增长 8.6%。其中：国内增值税增长 26.6%，主要来自市级下拨免抵调指标同比增长 2817 万元（全口径 5634 万元）；企业所得税增长 40.7%，主要强化征管，农商行、中天云母企业增收；个人所得税增长 149.4%，主要是受到平安电工科技股东股权转让因素影响；房产税下降 53.6%；耕地占用税增长 253.7%。非税收入中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残保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分别完成 1292 万元、602 万元、305 万元、1312 万元、1483 万元，分别增长 11.7%、11.2%、0.4%、27.7%、92.1%；

2025 年财政部门完成收入 35885 万元，同比增长 15.5%。

其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296 万元，同比下降 33.8%；罚没收入完成 10026 万元，同比增长 23.3%；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23998 万元，同比增长 17.5%，主要受因多渠道盘活国有三资影响；捐赠收入完成 142 万元，同比下降 47.6%；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272 万元，同比增长 44.5%；其他收入完成 150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59228 万元（含专项支出和一般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占预算数 430000 万元的 106.8%，同比减支 30901 万元，下降 6.3%（剔除 24 年水利增发国债 6.36 亿元因素，支出可比增长 7.7%）。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累计完成 42089 万元，占预算数的 80%，同比增支 795 万元，增长 1.9%。

公共安全累计完成 14910 万元，占预算数的 96.4%，同比增支 727 万元，增长 5.1%。

教育累计完成 84878 万元，占预算数的 96.4%，同比增支 4108 万元，增长 5.1%。

科学技术累计完成 11274 万元，占预算数的 94.3%，同比增支 4 万元，基本持平。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累计完成 2990 万元，占预算数的 104.8%，同比减支 716 万元，下降 19.3%。

社会保障和就业累计完成 91841 万元，占预算数的 108.1%，同比增支 8287 万元，增长 9.9%。

卫生健康累计完成 29062 万元，占预算数的 119%，同比增支 2869 万元，增长 11%。

节能环保累计完成 5185 万元，占预算数的 176.9%，同比增支 923 万元，增长 21.7%。

城乡社区事务累计完成 7972 万元，占预算数的 92.5%，同比减支 2280 万元，下降 22.2%。

农林水事务累计完成 80203 万元，占预算数的 128.3%，同比减支 55137 万元，下降 40.7%。

交通运输累计完成 32649 万元，占预算数的 89.4%，同比减支 5466 万元，下降 14.3%。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累计完成 5547 万元，占预算数的 456.5%，同比增支 3784 万元，增长 214.6%。

商业服务业支出完成 2348 万元，占预算数的 106.5%，同比减支 408 万元，下降 14.8%。

金融支出完成 689 万元，占预算数的 91.9%，同比增支 291 万元，增长 73.1%。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 万元，占预算数的 100%，与上年持平。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累计完成 3786 万元，占预算数的 117.6%，同比增支 599 万元，增长 18.8%。

住房保障支出累计完成 29375 元，占预算数的 140.4%，同比增支 9786 万元，增长 5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累计完成 3230 万元，占预算数的

958.5%，同比减支 56 万元，下降 1.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累计完成 3775 万元，占预算数的 125.6%，同比增支 882 万元，增长 30.5%。

其他支出 4 万元，同比减支 14 万元，下降 77.8%。

债务付息支出累计完成 7361 万元，占预算数的 100.4%，同比增支 134 万元，增长 1.9%。

债务发行费支出 30 万元，占预算数的 50%，同比减支 13 万元，下降 30.2%。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402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371 万元，下降 3.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934 万元；返还性收入 7022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7722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643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8293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21504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9100 万元；调入资金 39733 万元（其中从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3455 万元；从其他存量资金调入 36278 万元）。

2025 年，全县一般预算总支出 5027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292 万元，下降 5.1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922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20387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23109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年终结余 37525 万元，其中：待偿债再融资一般债券结余 910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8425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7267 万元，占预算数 83500 万元的 116.5%，同比增收 23860 万元，增长 32.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8312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23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170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334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28474 万元（含超长期特别国债支出 4147 万元和专项债券资金安排的支出 126748 万元），占预算数 233381 万元的 97.9%，同比增支 10768 万元，增长 4.9%。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61669 万元，比上年下降 7655 万元，下降 2.1%。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726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106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6572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上年结余 4100 万元；上年结余 83517 万元。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73110 万元，比上年下降 8597 万元，下降 3.1%。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847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4636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年终结余 8855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84459 万元（包含专项债券结余 78436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结余 3251 万元），待偿债再融资专项债券结余

410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410 万元，占预算数 5000 万元的 88.2%，同比增长 1456 万元，增长 49.3%。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0 万元，占预算数 1000 万元的 60%，同比下降 1670 万元，下降 73.6%。

3.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44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70 万元，增长 49.25%。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41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 万元；上年结余 31 万元。

2025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405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1 万元，增长 37.3%。其中本年度预算支出 600 万元；调出资金 3455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年终结余 400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完成 265912 万元，同比增收 9849 万元，同比增长 3.8%，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94008 万元、利息收入 1680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68160 万元。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支出完成 262406 万元，同比增支 8269 万元，同比增长 3.3%，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165138

万元、转移支出 1131 万元。

收支相抵,本年收支结余 350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11056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80597 万元(县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7984 万元(县级);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11209 万元(市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6416 万元(市级统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358 万元(省级统筹);工伤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462 万元(省级统筹);失业保险基金收入年末滚存结余 32 万元(省级统筹)。

(五) 重点报告的事项

1. 2025 年专项转移支付安排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县财政安排使用专项转移支付 364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8 万元;公共安全 358 万元;教育 3932 万元;科技支出 445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 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637 万元;卫生健康 336 万元;节能环保 3204 万元;农林水 14507 万元;交通运输 93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68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7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57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40 万元。

2. 2025 年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5 年,财政厅核定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9425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7248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70104 万元。

截止 2025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889597 万元(含特殊再融资 39033 万元和向国际组织借款 3613 万元)，为限额的 94.38%。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262423 万元，为限额的 96.31%；专项债务 627174 万元，为限额的 93.6%。

(2) 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情况。2025 年，我县省转贷新增政府债券 141727 万元,用于基础设施占 69.91%、教育占 2.2%、其他社会事业 9.81%、医疗卫生占 5.99%、农林水利占 6.79%、偿还存量债务 5.3%。其中：**一般债券 16264 万元**，安排用于 27 个政府投资项目（续建项目 22 个 13464 万元、新开工项目 5 个 2800 万元）；**专项债券 125463 万元**，安排用于 19 个政府投资项目 117900 万元(续建项目 12 个 112200 万元、新开工项目 7 个 5700 万元)及化解存量债务项目 7563 万元。

(3) 政府债务偿还情况。到期政府债券还本 67745 万元(一般债券 23109 万元，专项债券 44636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偿还 58683 万元（一般债券 18425 万元、专项债券 40258 万元）；自主偿还本金 9062 万元（一般债券 4684 万元、专项债券 4378 万元）。当年债券付息 2155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361 万元、专项债券 14192 万元。

3. 2025 年度全县预算单位“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根据 2025 年部门决算报表统计，各部门厉行节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取消无实质内容因公出国（境）活动，压缩公务接待规模与开支，从严管控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维支出。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158 万元，较上年 1096 万元增加 62 万元，增长 5.65%。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476 万元，同比增加 225 万元、增长 89.64%。上年未安排批量购车、支出基数偏低；本年依规集中购置执法执勤车辆 29 辆，县市场监管局 12 辆、县公安局 5 辆、县交通运输执法大队 5 辆，剩余分配其他执法单位。因市场监管、治安防控、交通执法任务持续加重，原有车辆老旧短缺、存在安全隐患，为保障基层执法履职更新补充车辆，属刚性履职支出，推高购置费增幅。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2 万元，较上年 845 万元减少 163 万元、下降 19.3%，一是严格公车管理，严控非必要维保开支；二是实行车辆统一调度，提升使用效率，压降单车运维成本。

③公务接待费 255 万元，较上年 517 万元减少 262 万元、下降 50.67%，主要因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实施公务接待定点食堂，严控接待对象与标准，支出大幅下降。

（六）主要财政工作

1. 坚持量质齐升，财政综合实力迈上新台阶。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减税降费双重影响，我们一手抓财源培植、一手抓依法征管，财政收入实现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有效提升。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 11 亿元大关，达到 11.09 亿

元，同比增长 10.7%。积极践行“发展靠项目、项目靠资金、资金靠争取”理念，抢抓国家政策窗口期，全年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33.18 亿元，同比增长 7.45%。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采取“用、售、租、融”等方式盘活国有“三资” 32.39 亿元，反哺财政 9.87 亿元。

2. 坚持精准发力，服务发展大局展现新担当。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安排 300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开展重大项目可行性报告编制等关键环节。安排 8000 万元支持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支持重点培育企业做大做强。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全年为市场主体减税降费 4.3 亿元，惠及纳税人缴费人 3.4 万余户。全年兑付“免申即享”资金 2822 万元，惠及市场主体 95 家。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办理应急转贷业务 27 笔、转贷金额 1.27 亿元，惠及 26 家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充分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作用，全年办理融资担保贷款业务 1281 笔、涉及金额 7.67 亿元，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32 亿元，带动就业创业 845 人。

3. 坚持用心用情，民生福祉改善取得新成效。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财政工作的奋斗目标，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年民生支出 37.7 亿元，占比达 82.1%。着力做好“一老一小”服务保障工作，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 12.1 亿元，惠及全县 10.5 万名老年人；拨付育儿补贴资金 2833 万元，惠及 8540 名婴幼儿。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6 亿元，切实保障城乡低保、农村五保、临时救助等群体的基本生活。严格落

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全年教育支出 8.49 亿元，较上年增长 5.1%。全年筹集卫生领域资金 2.89 亿元，重点支持县医院、疾控中心等项目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99 元。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坚实支撑，全年投入衔接资金 2.17 亿元。投入高标准农田建设 3354 万元。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161 万元、稻谷目标价格补贴 1364 万元，兑付产油大县奖励资金 1477 万元、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454 万元。

4. 坚持深化改革，财政治理效能实现新提升。坚持以改革的思维、创新的精神，持续推动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零基预算，积极谋划推进全县各预算部门的支出标准体系建设，预算编制更加科学规范；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工作格局，强化“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意识，全年评审项目 82 个，审减资金 3.56 亿元，审减率达 10%，对 31 家预算单位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并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持续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全面推行电子化采购全覆盖，推动采购效率提升 30%以上，全年累计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135 个，采购金额 1.94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3162 万元。

5. 坚持严守底线，风险防控能力得到新加强。始终绷紧风险防控这根弦，统筹好发展与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科学建立健全“年预测、月监控、日分析”的库款预警监测机制，库款保障水平始终保持在合理区间，清理、

收回各类存量资金 3041 万元，消化暂付款 2557 万元。严格落实“1+6”化债方案，债务还本付息按时足额偿还，退平台工作稳妥有序推进。着力构建“大监督”工作格局，通过惠民惠农补贴“一卡通”平台累计发放资金 2.11 亿元。

2025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有效监督与鼎力支持下，积极面对宏观经济下行、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以及政策性减税降费等多重压力和挑战，攻坚克难，锐意进取，狠抓收入征管，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防范化解风险，财政运行平稳有序，财政预算执行总体良好。下一步，全县财政将凝心聚力、接续奋斗，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与使命意识，聚焦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风险防控底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升财力统筹保障水平等重点任务，精准发力、狠抓落实、担当作为，全力推动财政各项工作提质增效、行稳致远，为通城高质量发展奋力交出更加优异的财政工作答卷。